新乡县推进移风易俗倡树文明殡葬新风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

新文殡〔2022〕6号

关于新乡县户籍居民到原阳县殡仪馆

进行火化有关事宜的通知

经济开发区、各乡镇,县财政局：

为了方便群众，鉴于个别乡镇、村距离市殡仪馆较远，经与原阳县协商，达成协议，现将有关事宜通知如下：

凡是新乡县户籍居民到原阳县殡仪馆进行遗体火化的，火化费用由新乡县民政局直接对原阳县进行结算，县级惠民补贴1000元/具，不再补贴居民个人。

火化费用共计1000元/具，具体费用如下：

1、原阳县殡仪馆火化费（500元/具），服务项目包括：遗体火化，遗体冷藏柜存放等。

2、原阳县福祥殡葬服务有限公司殡葬服务费（500元/具），服务项目包括：接运遗体，抬卸遗体，卫生防护用品（遗体袋等），骨灰盒等。

新乡县推进移风易俗倡树文明

殡葬新风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

2022年4月22日